



2023全國綠建築繪畫徵圖比賽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主旨

臺灣實施綠建築多年已有豐碩之成果，為使國民進一步了解綠建築生態、節能、減廢、健康的基本概念，本活動運用前「綠建築推動計畫」的數位教材及成果，引導學生透過綠建築繪畫比賽之創作過程，學習、了解綠建築節能減碳的實質意義，同時強化推廣成效。

「全國綠建築繪畫徵圖比賽」自105年起已完成辦理7屆，並自110年起納入教育部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補取專科類科」之競賽項目，因此國民中學組改採逐級推薦方式辦理；至國民小學組，為鼓勵國小學生踴躍參與，仍採個別報名方式辦理，以達推廣目的。

本比賽期能藉由學生透過繪畫比賽的創作過程，了解綠建築意義的同時，更能藉由多元化的學習參與，提升自我優勢，進而擴大綠建築宣導推廣之能量。

二、繪畫主題

以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物或優良綠建築為主，將綠建築基本概念與創意呈現於繪畫中，用畫筆發現臺灣綠建築之美。

三、參賽作品規格

- (一) 請以「8開紙」作畫，構圖得以水彩、廣告顏料、蠟筆、彩色筆等畫具顏料彩繪。
- (二) 參賽作品完成後應確保作品完好，避免遞送過程作品折損，並將報名表填妥黏貼於作品背面。

四、參賽方式

- (一) 國民中學組：
 1. 參賽資格：國民中學7-9年級在籍學生。
 2. 參賽流程：
 - (1) 比賽公告：於112年3-4月行文至全國公私立國民中學，並於活動官網公告。
 - (2) 校內初選：請各校依作品評選標準辦理校內初選後，擇優提出推薦之參賽作品，並製作作品清冊，**每校推薦作品名額**。
 - A. 各校辦理校內初選：**112年5月1日至5月31日**。
 - B. 參賽作品網路報名：**112年6月1日至6月30日**。
 - a. 各校請至活動官網(www.taiwangbc-painting.com.tw)首頁點選國民中學組「參賽學校報名」進入報名系統，完成註冊後始可進行報名。
 - b. 將評選出的作品完成網路填報後，下載「報名表」，印列「報名表」並黏貼至參賽作品背面(需參賽學生親筆簽名)清冊」，經學校核章後與參賽作品一同繳交。
 - c. 完成以上兩項程序，方具備參與比賽資格，逾期完成或未完成以上兩項程序者概不受理。

d.報名表及參賽作品清冊務必由比賽報名系統下載列印，恕不接受手寫或另行登打。

C.參賽作品寄送：112年6月1日至6月30日。

- a.參賽作品清冊及作品統一由學校送至主辦單位(詳下表)，依國民中學15個免試就學區，劃分為北、中、南三區收件；
b.各區收件截止時間為112年6月30日(五)下午5時前，逾期恕不受理。掛號郵寄以郵戳為憑，專人送件請於前述時段之簽收為準)。

分區收件處一覽表

分區	國民中學免試就學區	收件處
北區	基北區(新北市、臺北市、基隆市)	台灣綠建築發展協會 地址：231625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95號3樓 聯絡電話：02-8667-6111轉128、123、181
	基北區(新北市、臺北市、基隆市)	
	桃連區(桃園縣、連江縣)	
	竹苗區(新竹縣、新竹市、苗栗縣) 宜蘭縣	
中區	中投區(臺中市、南投縣)	
	彰化縣、雲林縣	
南區	嘉義區(嘉義縣、嘉義市) 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臺東縣、花蓮縣、澎湖縣、金門縣	

備註：郵寄請另註明「綠建築推廣宣導計畫活動執行小組」收。

(3)分區複選：請各分區依作品評選標準辦理分區複選後，擇優提出推薦之參賽作品，並製作作品清冊，每區推薦作品名件數之**20%為上限**。

A.各區辦理複選時間：112年7月31日前完成分區複選。

B.決賽作品清冊及作品由各區送至主辦單位。

(4)決選：主辦單位依作品評選標準辦理決選，並於112年8月31日前完成評選，提出得獎名單。

3. 得獎獎勵：由內政部建築研究所頒發獎狀1紙及圖書禮券。

(1)特優/1名：獎狀1紙、圖書禮券3000元。

(2)優選/3名：獎狀1紙、圖書禮券2000元。

(3)佳作/10名：獎狀1紙、圖書禮券1500元。

(4)入選/15名：獎狀1紙、圖書禮券500元。

4. 為獎勵各校之行政作業辛勞，將行文建議給予適當行政獎勵。

(二) 國民小學組：

1. 參賽資格：

(1)低年級組1~2年級在籍學生。

(2)中年級組3~4年級在籍學生。

(3)高年級組5~6年級在籍學生。

2. 參賽流程：

(1)比賽公告：於112年3~4月行文至全台公私立國民小學，並於活動官網公告。

(2)參賽作品網路報名及送件：**112年5月1日至6月30日。**

A.報名方式：

a.請先至活動官網(www.taiwangbc-painting.com.tw)填寫報名資料，完成後系統寄送「報名表」至所填電子信箱。

b.印列「報名表」並黏貼至參賽作品背面。

B.送件方式：

a.得採「掛號郵寄」或「專人送件」：收件截止時間為112年6月30日(五)下午5時前，逾期恕不受理。掛號郵寄以郵戳前述時段之上班時間內送達(以簽收為準)

b.收件地址：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95號3樓（聯絡電話：02-8667-6111轉123、181、128），郵寄請註明「綠建築推廣宣導計畫活動執行小組」收。

c.現場收件不代表作品是否符合規格，以後續本活動執行小組判斷為準。

3. 得獎獎勵：由內政部建築研究所頒發獎狀1紙及圖書禮券。

(1)特優/1名：獎狀1紙、圖書禮券3000元。

- (2) 優選／5名：獎狀1紙、圖書禮券2000元。
- (3) 佳作／10名：獎狀1紙、圖書禮券1500元。
- (4) 入選／數名（擇優選取，最多30名）：獎狀1紙、圖書禮券500元。

五、作品評選小組

- (一) 本比賽繪畫主題涉及綠建築專業、綠建築設計手法與節能減碳、永續環保理念等，以聘請建築、教育、藝術等領域之專家學者為評選委員組成評選小組。
- (二) 國民中學組
 - 1. 校內初選：由校內自行組成評選小組。
 - 2. 分區複選：由三區自行聘請3位以上評選委員組成評選小組。
 - 3. 決選：由主辦單位聘請3至6位評選委員組成評選小組。
- (三) 國民小學組：由主辦單位聘請3至6位評選委員組成評選小組。

六、作品評選標準

- (一) 綠建築基本概念40%：繪畫中所呈現之綠建築設計手法與概念表現。
- (二) 整體25%：整幅畫的呈現與表現。
- (三) 技法20%：能表現出媒材的特色與內容的呈現。
- (四) 配色15%：配色和諧、符合創作意涵。

七、活動聯絡窗口

02 - 86676111#123黃律維先生
#181陳志豪先生
#128陳婉婷小姐

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09：00 ~ 18：00

八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本次參賽作品應出於參賽學生之獨立創作，每人限送作品一件，並未公開發表，無侵害他人著作之事宜，若有著作權之爭議，由法律之責任。
- (二) 參賽學生需以收件當時時間之學籍年身份參賽，經查如不符實則取消參賽資格，如得獎亦取消得獎資格。活動期間參賽學生如有與承辦人聯繫確認以維護權益。
- (三) 參賽學生所填寫之個人資料，主辦單位將遵循個資法處理，善盡保密之責絕不外洩。
- (四) 主辦單位擁有自行運用於公開展示、重製、改作、編輯、印製、出租、散布、發行、商品開發販售及再授權他人等權利，且不版稅，參賽者無異議亦不另行索取費用。
- (五) 參賽作品以個人創作為限，嚴禁抄襲模仿或剽竊他人之作品或由他人代筆。作品如有侵害第三人權益、抄襲他人或有妨害他人證據，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。
- (六) 參賽作品未達標準，獎項得從缺。經評審錄取之作品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。
- (七) 評審前，若遇不可抗力之災變、意外等事故造成之損失，主辦單位恕不負賠償之責。另參選作品一律不退件，請參賽者自行備份。
- (八) 主辦單位擁有保留修改活動內容之權利，如有任何變更內容將公佈於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